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街道

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0年，广内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有力领导下，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中发[2015]36号)和《北京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5-2020年)》精神，紧密结合《北京市西城区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从街道实际出发，周密部署，严格落实，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广内街道依法行政水平与服务群众的能力。现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年度本单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高行政决策水平

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集体研究、决策街道重要事项和资金使用情况，2020年共召开27次主任办公会、24次工委会。制发《广内街道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集体讨论工作办法》，成立广内街道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集体讨论领导小组，对街道拟做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进行集体讨论，目前已组织集体讨论3次，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5项。

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提高行政决策质量。截至2020年底，我街道法律顾问团参与律师5人，审查合同120份，修改各类文书20次，接受法律咨询20次，参与处置重大或突发事项沟通解释工作2次，专题研讨、法治培训2次，为街道依法履责提供有力的法律支持。

1. 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多种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政府向公众报告制度，组织主任办公会会议开放和政府开放日活动，组织召开第18次社区代表大会，地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区居民共200余人听取审议街道办事处2019年工作并进行现场互动问答；组织地区居民30余人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与区政府向公众报告会议，区领导为我街道居民代表就垃圾分类问题解疑答惑。加强疫情防控信息发布，通过微信公众号“掌上广内”、西城家园“社区通”、微博“西城广安门内”等媒体平台发布各类政策信息14180条，累计阅读量135000余次，张贴防疫宣传海报近30000张。

依法依规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2020年共受理并答复依申请公开9例，申请人均为自然人，从答复内容看，信息不存在4例，可以公开2例，不予公开3例。答复过程中按照街道主要领导要求，组织街道法律顾问和相关科室召开依申请研讨，做到答复内容准确真实，答复形式规范合法。2020年街道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2起，均被复议机关决定维持原答复。

加强政务服务中心建设，积极探索政务服务新模式。街道政务服务中心设立综合窗口，将160余项业务纳入“一窗式”集中办理。开设延时服务窗口，全面推行法定工作日“早晚弹性办”、“午间不间断”、“周六不休息”服务。设立“悉心听”窗口，每日安排一名值班主任接待办事群众的投诉、意见、建议、表扬，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快速响应、及时化解，共收到来自办事群众的表扬信29封。

社区服务站转型升级，推动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指导18个社区制定服务站转型升级工作方案及工作时间倒排表，推动核桃园、西内等7个社区服务站改革，构建“1+4+6+6”模式，打造“四务合一”、“六大体系”、“六大机制”全支撑和保障的“一站式”服务平台，实现149项服务事项综合受理。

（三）加强能力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意识

抓住关键少数，加强领导干部的法治学习，强化一线执法人员法治培训力度。发挥工委理论中心组的学习带动作用，制定《广内街道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0年学习计划》，开展各类专题学习活动22次，内容涵盖宪法、四个条例、党内法规等方面。建立工委会、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制度，主要领导主动学，提前学，带头学，带动学，营造良好的学法用法氛围，提升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能力。严格落实综合执法队执法人员集中专业培训基本要求，提升一线执法干部的法治思维和能力。加强全体干部的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成立“四个条例工作专班”，将四个条例学习贯彻全年工作始终，常态化组织法治培训讲座。

（四）加强基层社会治理，维护地区和谐稳定

持续推动基层协商工作，加强基层社区治理。策划举办邻里文化节，并作为全区主会场，得到人民日报、北京日报等多家新闻媒体报道。坚持民生工作民意立项，停车自治、物管会组建等项目有效实施。开展分层协商，将楼门院建设、社区服务站转型升级等居民关注的难点热点问题统一纳入。有效发挥公益金带动作用，围绕垃圾分类、居民自治等重点工作申报公益金项目20个。

试点先行，组建全市首家物管会。在广安门北街20号院试点组建全市首家物管会，解决多产权老旧小区物业管理难题。法律顾问全程参与，提供专业化指导，探索制定物管会工作导图、物管会筹备方案、物管会议事规则、管理规约等文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截至目前，已完成41个业委会（物管会）组建，梳理形成158项问题清单，已解决41项。实现业委会（物管会）组建率74.5%，物业管理覆盖率85.5%，党的组织覆盖率100%。

以“接诉即办”为抓手，提高解决问题力度。坚持完善机制，持续落实“日调度、周会商、月总结”办理模式，协调问题解决。坚持提倡“全员要办件、全员会办件、全员办成件”工作理念，发挥社区、网格基层治理作用，按楼包片分小组，压实责任。坚持精细办件，将热点、疑难问题分成8大类、91小类，做好预判。对热线案件解决率、重复来电区域等23个维度进行分析，力争“未诉先办”。截止2020年12月，街道共受理市民服务热线案件6245件，解决率56.38%，满意率62.3%。

整合多种资源，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一是充分发挥多元调解作用，各社区调解组织与街道调委会协同配合，积极参与矛盾调解；建立行政调解统筹机构和行政调解工作队伍，探索行政调解与其他矛盾解决方式的联动机制。二是坚持街道律师值班制度与社区法律顾问制度相结合，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三是做好信访工作，围绕重点活动、重点时期、重要任务做好社会矛盾前期摸排工作，完善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制度，进一步健全信访帮助、人民调解、司法援助三位一体工作机制，夯实群众工作基础，截至2020年11月底，共受理案件63件，办结63件，办结率为100%。

（五）加强内外部约束，主动规范行政行为

主动对接行政执法权下发工作，强化对行政执法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确保权力“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持续深化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立并完善广内街道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双公示制度，不定期抽查综合执法案卷，以促进我街道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断整体提升行政执法能力，提高行政执法的社会满意度。

充分发挥街道纪工委监督检查职能，强化权力制约监督。把经常性工作做细，做好日常监督；把重难点工作做深，抓好专项监督；把纪律性工作做实，坚持从严执纪。持续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不断加强自身干部队伍建设。

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以及社会监督。组织居民代表参与街道主任办公会和政府向公众报告会议等，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多次听取街道专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2020年，街道共承接区人大代表建议1件（会办件），承接政协委员提案1件（会办件），均已按要求办理完毕。

二、2020年度本单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广内街道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能力逐年提高，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重结果、轻程序，重业务、轻学习的思想仍一定范围内存在，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履职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二是普法宣传从传统形式到引入新媒体，宣传渠道拓宽，但社会影响力和覆盖面仍需进一步提高，对青少年、领导干部等重点人群的法宣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强；三是街道承担工作任务日益繁重，存在片面追求部门工作进度而忽略细节的现象，一些干部证据意识不强，存在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败诉的风险。

三、2020年度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2020年，街道工委、办事处主要负责人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法行政，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积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宪法知识、党内法规列入街道理论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范围，开展各类专题学习活动22次；落实街道领导班子会、工委会、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制度，主要领导主动学，提前学，带头学，带动学，营造良好的学法用法氛围，提升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能力；将法律知识学习、法治思维培养纳入广内街道公务员职业能力培训课程，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述廉述法制度，推动街道形成浓厚法治氛围；制定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听取工作汇报；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共召开27次主任办公会、24次工委会，领导班子集体决策广内街道重要事项与重点工作。

四、2021年度本单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明确工作要求，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广内街道2021年各项工作中。

二是从广内街道实际情况出发，结合“接诉即办”机制改革思路，积极探索实践社会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统筹现有资源，协同各相关部门，联合调处，多元化解，争取把矛盾解决在萌芽状态，化解在最基层。

三是进一步健全行政执法权下放各项配套制度，做好第二批行政执法权下放衔接工作，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执法案卷的法制审核，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提高行政执法效能。

四是结合新形势新问题做好法治宣传，提高宣传效果，总结“七五”普法经验教训，积极谋划“八五”普法工作，围绕宪法、民法典、四个条例的普及宣传，充分利用新媒体，创新宣传形式，使街道的普法责任落到实处，形成效果。